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0-27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7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将进行以下对外投资事项：

对外投资事项一：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孙公司台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已于2020年2月27日取得，以下简称“台州旺能科技”），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的实现提供支撑作用，进一步提升环保服务。

对外投资事项二：拟由旺能环保和浙江万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环境”）共同出资2,900万元设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云和县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云和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工作。旺能环保出资1,0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万泰环境出资1,88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

有关中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合体中标项目的公告》（2020-11）。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1,0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90.58亿元）的1.2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1.19亿

元)的2.67%。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对外投资事项一:

台州旺能科技基本信息:

- 1、公司名称:台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3、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十塘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5、法定代表人:周飞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7、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 8、股权结构:旺能环保100%持股。

对外投资事项二:

云和项目基本信息:

- 1、项目名称:云和县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置利用特许经营项目
- 2、项目合作期限:30年(含建设期2年)。
- 3、项目总投资: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本项目估计投资为10,794万元(含建设期利息),特许经营合作范围总投资为9,576万元。
- 4、处理服务费: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费189.50元/吨,餐厨垃圾收运处置费199.00元/吨。
- 5、旺能环保、万泰环境与采购人云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出资设立台州旺能科技是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的实现提供支撑作用，进一步提升环保服务，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与盈利能力。

2、投资云和项目将有利于增强公司垃圾处理规模、增强公司在固废处理业务领域的综合实力，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目前联合体尚未与采购人签订正式的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具体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项目公司设立以及联合体权益分配等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还需按规定的程序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尚存在核准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